

厦门市湖里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做好 2022 年度人力资源市场统计年报和机构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

全区各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含劳务派遣）单位：

根据上级《关于做好 2022 年度人力资源市场统计工作的通知》、《关于做好 2022 年度人力资源市场统计年报和机构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要求，现就做好 2022 年度人力资源市场统计年报和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年度报告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2022 年度人力资源市场统计年报

（一）统计调查范围

1. 统计对象包括本辖区内所属的各类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包括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机构、人力资源服务企业、劳务派遣企业、民办非企业等。

全面统计基本情况和业务情况，准确反映招聘、劳务派遣、人力资源服务外包、人力资源管理咨询、人力资源培训、人力资源测评、猎头服务、人力资源信息软件服务、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等行业状况。

2. 依托人力资源市场统计系统开展 2022 年度人力资源市场统计年报工作。

3. 统计数据报告期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二）统计调查内容

根据人力资源市场建设管理工作需要和统计工作实际，人力资源市场统计报表（见附件 1）包括：2022 年度人力资源市场统计使用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基本情况（LM1 表）、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业务情况（LM2 表）和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汇总表（LM3 表）。注意填报表格金额以万元为单位。

（三）统计工作程序

各类机构可通过电脑或手机登录人力资源市场统计系统在线填报（具体操作方法见附件 2），填报码详见附件 5。填报时间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 月 12 日。

二、2022 年度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年度报告工作

（一）年度报告公示具体步骤及时间安排

2023 年 3 月 1 日前完成机构年度报告工作。未注册用户可登录厦门人社局网站（<http://hrss.xm.gov.cn>）——网上办事服务大厅，点击“注册”（页面右上角），选择“单位注册”，根据要求填写完整信息进行注册；已注册用户直接点击“单位网厅”登录，选择“人事人才——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年度报告”进行填报。

（二）年度报告对象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在本行政管辖区范围内登记注册并经过行政许可、备案和（书面报告）的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含

劳务派遣)和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分支机构(含劳务派遣)。

(三) 年度报告主要内容和期限

1. 填写《厦门市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年度报告表》、《厦门市劳务派遣单位年度经营情况报告书》(详见附件3、4), 主要报告报告期内从事人力资源服务业务情况, 主要内容包括: 行政许可和备案事项、注册资本实缴情况、经营活动情况、财务情况等。注意填报表格金额以万元为单位。

2. 年度数据报告期为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四) 年度报告公示内容

年度报告公示内容包括机构名称、营业地址、法定代表人、服务范围、联系方式、设立分支机构、网站网址以及行政许可和备案及其变更、延续情况、行政处罚等内容。

三、其他有关要求

1. 各类机构要高度重视并充分认识做好年报年审工作的重要意义, 如实填写并按时报送, 并对年度报告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不得隐瞒真实情况、弄虚作假。

2. 年报年审结果会在区官方网站上公示并推送至信用平台。

3. 各类机构连续三年年审通过的, 许可证期满正常给予换发新证; 如年审未通过的, 将影响其办理相关许可业务。

附件: 1. 人力资源市场统计报表

2. 人力资源市场统计系统操作手册 (人力资源服务

机构用户)

3. 厦门市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年度报告表
4. 厦门市劳务派遣单位年度经营情况报告书
5. 各机构人力资源市场统计填报码

(联系人: 陈碧烨, 联系电话: 5725292)

厦门市湖里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年1月30日

